

中共乐山师范学院机关委员会

机关〔2026〕23号



机关党委关于同意部分支部委员会选举的批复

机关党委所属党支部：

近期收到：

《关于教学部党支部支部委员会补选的请示》；

《关于党政办公室党支部支部委员会补选的请示》；

《关于武装保卫部党支部支部委员会补选的请示》；

《关于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党支部支部委员会补选的请示》；

《关于研究生工作部师生联合党支部支部委员会补选的请示》。

经研究：

同意相关党支部召开支部党员大会和大会议程。

同意相关党支部提出的支部委员会委员、书记名额和候选人名额，以及支部委员会委员的差额比例。

同意相关党支部提出的选举办法。

特此批复。

中共乐山师范学院机关委员会

2026年10月23日



中共乐山师范学院机关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10月23日印发
